

宁波松科磁材有限公司年产5000吨高效电动机用高性能烧结钕铁硼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9年7月24日，宁波松科磁材有限公司在组织验收组踏勘项目生产现场，审阅有关验收总结材料，认真研究讨论的基础上，根据《宁波松科磁材有限公司年产5000吨高效电动机用高性能烧结钕铁硼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和环评批复等对本项目进行验收，形成了如下验收意见：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宁波松科磁材有限公司厂区位于奉化区经济开发区尚桥科技工业园区白云路188号，项目规模年生产高效电动机用高性能烧结钕铁硼材料5000吨（一期）：于2015年5月28日开工建设，2017年12月安装工程基本结束，新建完成烧结钕铁硼生产线全自动挂镀镍铜镍1条、全自动滚镀镍铜镍1条，磷化线1条及配套环保设施。年生产高效电动机用高性能烧结钕铁硼材料2160吨，电镀钕铁硼磁材料241.9吨，磷化钕铁硼磁材料1382吨。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公司于2015年5月迁址至奉化区经济开发区尚桥科技工业园区白云路188号，并委托宁波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编制并完成《宁波松科磁材有限公司年产5000吨高效电动机用高性能烧结钕铁硼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并获得宁波市环保局批复（批文：甬环建[2015]68号）。主要审批内容为年产高效电动机用高性能烧结钕铁硼5000吨，同时配套新建全新自动电镀生产线5条和磷化线1条（其中电镀线包括2条滚镀镍铜镍线、1条挂镀镍铜镍线、1条滚镀锌线和1条挂镀锌线），本次验收全自动挂镀镍铜线1条、全自动滚镀镍铜线1条、磷化线1条。

3、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2.1亿元，其中环保投资633万元，环保投资占比为3%。

4、验收范围

年产5000吨高效电动机用高性能烧结钕铁硼项目（一期）。包含部分烧结钕铁硼生产线全自动挂镀镍铜镍1条、全自动滚镀镍铜镍1条，磷化线1条及其配套环保设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实际建设情况与环评相比，烧结生产工艺取消原抛光工艺。生产设备和原辅材料根据此次验收内容适当的调整，不涉及新增废水和废气污染物。对比《关于印发制浆造纸等十四个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环评[2018]6号）附件8电镀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本次验收不涉及重大变更。

三、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1、废气

①抛光废气：取消抛光工艺，无抛光废气产生。

②开炉废气：真空熔速凝炉产生的废气经收集后通过1根15m排气筒排放；烧结炉产生的废气经收集后通过2根15m排气筒排放。

③炉体清扫粉尘：由原环评中的吸尘器吸附、经布袋除尘器净化处理后15m高排放，改为手持式吸尘器处理。

④硫酸雾：1#2#镀铜镍线各设置2套侧吸罩对酸雾收集后通过碱喷淋吸收处理后15m高排放。6#磷化线各设置1套侧吸罩收集酸雾后通过碱喷淋吸收处理后15m高排放。

2、废水

电镀废水依托项目新建的一套污水处理设备处理，设计处理规模为150t/d。综合废水回用效率65%。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达标后与生产废水一起纳入奉化市城区污水处理厂。项目在中水回用水池、原水水池及总排口安装生产用水累计计量装置并记录台账。废水排放口已安装在线监测装置，监测pH与流量并与环保局联网。电镀车间各管路废水累计计量装置、废水排放口主要污染物在线监控装置与雨排口pH在线监控装置，企业计划于项目二期总体验收时完成安装。

3、固废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熔炼炉渣、成型边角料、切头和不合格品、电镀阳极残料等4种一般固废；废水处理污泥、镀槽废渣、饱和离子树脂等3种危险废物。一般固废中的熔炼炉渣委托市政环卫清运，成型边角料、切头和不合格品由厂家回收作为原辅材料使用；危险废物中的废水处理污泥委托宁波科环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进行处置；镀槽废渣、饱和离子树脂委托宁波市北仑环保固废处置有限公司进行处置。

企业已单独设置了危废仓库，做好了防风、防雨、防腐、防渗等措施，基本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的要求。

4、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电镀线、水泵、风机、空压机等设备运行的噪声，噪声级在70~80dB之间，主要噪声源及治理措施：①选择高效低噪音设备；②对风机、空压机等高噪声设备进行减震基础，风机与进、排风管采用柔性连接管连接；③将空压机及风机单独隔离设置；④加强厂区内以及项目车间周边的绿化，种植乔灌木结合的绿化带；⑤加强设备的维护，确保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杜绝因设备不正常运转时产生的高噪声现象。

5、风险防范

企业车间工艺废水采用明管方式收集；地面均采用重度防腐防渗工艺处理；各股废水的集水池池壁及池底须采用重度防腐防渗工艺处理；设置了120m³事故应急池。企业编制有《宁波松科磁材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定期演练，已在奉化市环境保护局备案，编号330283-2018-036-L。

项目100m卫生防护距离内没有环境敏感点。

6、总量控制

一期项目日均排放废水31.15吨，含镍废水日均排放量5.46吨，含铬废水日均排放量11.34吨，企业年生产按照300天计，核算的废水排放总量为9345 t/a（项目废水排放总量控制值14433t/a）、CODCr排放总量为0.197t/a(项目CODCr总量控制值0.722t/a)、总铜排放总量为 2.80×10^{-5} t/a(项目总铜总量控制值0.004t/a)、总锌排放总量为 4.20×10^{-5} t/a(项目总锌总量控制值0.014t/a)、总镍排放总量为 5.73×10^{-6} t/a(项目总镍总量控制值0.0001t/a)、总铬排放总量为 5.10×10^{-5} t/a(项目总铬总量控制值0.003t/a)。

一期项目全厂废水排放量、CODCr、总铜、总镍、总铬、VOCs排放总量均符合项目环评及环评批复对总量控制指标的要求。

7、环境监理

企业已委托浙江仁欣环科院承担本项目的环境监理并编制监理报告。

8、清洁生产

企业已加强实施清洁生产，采取全自动控制、带出液回收、多级逆流漂洗、中水回用等措施，主要原材料消耗、污染物排放总量等指标达到同类工程国内清洁生产先进水平。

四、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效果

企业在监测期间(2019年5月21日、22日)生产工况均大于75%，达到稳定生产。

根据浙江人欣检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验收检测报告：

1、废水：

(1)监测期间(2019年5月21日、22日)，项目生产废水总排口中的pH值范围、石油类、悬浮物、总铜、总镍、总铬排放浓度最大日均值符合《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0-2008)表3“水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 CODcr排放浓度最大日均值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氨氮、总磷排放浓度最大日均值符浙江省地方标准《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

(2)监测期间(2019年5月21日、22日)，项目生活污水排放口的pH值范围、CODCr、BOD5、氨氮、石油类、动植物油、总铜、总镍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

(3)监测期间(2019年5月21日、22日)，项目含镍废水车间排放口总镍浓度最大日均值符合《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0-2008)表3“水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

2、废气：

(1)监测期间(2019年5月21日、22日)，项目电镀酸雾废气喷淋塔出口中的硫酸雾和氮氧化物排放浓度最大值符合《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0-2008)表5“新建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2)监测期间(2019年5月21日、22日)，项目厂界外无组织废气中硫酸雾、氮氧化物的浓度最大值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3、噪声：

(1)监测期间(2019年5月21日、22日)，企业厂界东、南、西、北侧点位昼、夜间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限值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按环保“三同时”要求落实了环境保护措施，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在可控制范围内。

六、验收结论

经现场查验，宁波松科磁材有限公司年产5000吨高效电动机用高性能烧结钕铁硼项目(一期)，环境影响评价手续齐备，主体工程和配套环保工程建设基本完备，项目建设内容与环境影响报告书内容基本一致，已基本落实了环保“三同时”中各项环保要求，

污染物达标排放。项目基本具备了竣工环保验收条件，现建议企业规范和加强危废暂存管理，验收工作组同意该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工程投运后的环境管理要求

1、严格遵守环保法律法规，完善内部环保管理制度，强化从事环保工作人员业务培训，完善各项环境保护管理和监测制度，理顺公司内部管理体制。

2、按相关指南和规范要求，加强环保设施运行效果日常监测；按规范将竣工验收的相关内容和结论进行公示、公开。

宁波松科磁材有限公司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

2019年4月24日

